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0097嘉義市德明路1號
承辦人：郭香每
電話：05-2338066#320
電子信箱：320@mail.ci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嘉市衛醫字第10300578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見說明(0057894A00_ATTCH2.pdf、005789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院所產出之廢食用油，請依廢棄物清理法第28條規定，委託清除、處理機構處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3年10月30日衛部醫字第1031667766號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3年10月15日FDA食字第10313033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市各醫院、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中醫師公會

副本：本局醫政科(含附件)



上網
鄭華琴
(03.11.6)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
號

傳 真：(02)85907087

聯絡人及電話：王咪咪(02)85906666轉7413

電子郵件信箱：md2834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316677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署103年10月15日FDA食字第1031303397號函影本1份(1031667766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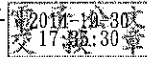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轉知所轄醫療機構，將產出之廢食用油依廢棄物清理法第28條規定，委託清除、處理機構清除處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食品藥物管署103年10月15日FDA食字第10313033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查「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系統」，截至目前為止，並無再利用機構通過環保機關之檢核，得以收受醫療機構產出之廢食用油，爰目前醫療機構產出之廢食用油無法交由再利用機構收受，應依廢棄物清理法第28條規定，委託清除、處理機構清除處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衛生局

副本：經濟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

部長 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1031667766